

#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

## 2015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

###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全体持有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通证券”或“本公司”）作为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债券存续期监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财金[2011]1765 号）的相关要求出具本报告。

为出具本报告，自本期债券发行完毕之日起，本公司与发行人进行接洽，对于出具本报告有关的债权代理事务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本报告依据本公司对有关情况的调查、发行人出具的证明文件进行判断，对本期债券存续期间所了解的信息进行披露。因本公司不具备对相关专业事项发表评论意见的资格和能力，在本报告中对有关审计报告、评估报告等专业数据及事项的引述，不表明本公司对这些报告、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

###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温州市锦江路 458 号深蓝大厦 10 楼

法定代表人：丁建宇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对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及沿线配套项目的投资、建设、营运、管理；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沿线的仓储、物流服务的建设、开发、经营及物业管理、广告经营；铁路和城市轨道交通沿线配套土地的收储、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旅游、宾馆、餐饮的经营管理（限下设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发行人为国有独资公司，温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公司

100%的股权，近三年来股权结构无变化。

跟踪评级：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在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每年进行定期跟踪评级。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前，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尚未公布2016年度跟踪评级报告，2016年6月27日，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推迟出具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

## 二、发行人履约情况

### （一）债券上市流通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发行完毕后一个月内向有关证券交易所或其他主管部门申请本期债券上市或交易流通。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其中，品种一于2015年9月2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温州铁投可续期债”，债券代码为1580210；品种一于201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温铁01”，债券代码为127256；品种二于2015年9月2日在银行间市场上市流通，简称“15温州铁投债”，债券代码为1580211；品种二于2015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简称“15温铁02”，债券代码为127258。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规模15亿元，募集净额14.83875亿元，截止2016年6月30日，14.83亿元已用于募投项目温州市域铁路S1线一期工程建设，资金余额87.5万元。

### （三）付息情况

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存续期内每年的8月27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尚未到发行人本期付息日,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本期债券品种二的付息日为2016年至2030年每年的8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尚未到发行人本期付息日,发行人不存在应付未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四）发行人信息披露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针对本期债券相关的信息均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本期债券在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http://www.chinabond.com.cn)）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 1、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2015年8月19日）；
- 2、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2-2014年审计报告（2015年8月19日）；
- 3、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2015年8月19日）；
- 4、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信用主动评级报告（2015年8月19日）；
- 5、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浙江省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核准的批复（2015年8月19日）；
- 6、关于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额度的说明（2015年8月19日）；
- 7、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年8月19日）；
- 8、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的法律意见书（2015年8月19日）；
- 9、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文件（2015年8月19日）；
- 10、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债权托管应急申请书（2015年8月25日）；

11、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调整申购意向函（2015年8月25日）；

12、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申购意向函（2015年8月25日）；

13、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应急申购书（2015年8月25日）；

14、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申购意向函（2015年8月25日）；

15、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更正公告（2015年8月25日）；

16、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申购公告文件（2015年8月25日）；

17、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更正公告（2015年8月25日）；

18、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时间延长公告（2015年8月26日）；

19、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时间延长公告（2015年8月26日）；

20、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结果（2015年8月27日）；

21、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簿记建档发行结果（2015年8月27日）；

22、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公司债券2015年年度报告的公告（2016年4月14日）；

23、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2016 年 4 月 14 日）；

24、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5 年度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16 年 6 月 29 日）；

25、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6 年 6 月 29 日）；

26、联合资信关于推迟出具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跟踪评级报告的公告（2016 年 6 月 29 日）。

本期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已披露的相关文件及时间如下：

1.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15 温铁 01）（2015 年 10 月 14 日）；

2、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15 温铁 02）（2015 年 10 月 14 日）；

3、关于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相关事宜的公告（15 温铁 01）（2015 年 10 月 14 日）；

4、关于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债券兑付兑息相关事宜的公告（15 温铁 02）（2015 年 10 月 14 日）；

5、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信用主动评级报告（15 温铁 01）（2015 年 10 月 14 日）；

6、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信用主动评级报告（15 温铁 02）（2015 年 10 月 14 日）；

7、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延期披露公司债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2015 年 10 月 14 日）；

8、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2015年度  
债权代理事务报告（2016年6月29日）。

#### （五）相关条款行使情况

本期债券品种一含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具体条款如下：

在本期债券品种一每5个计息年度末，如果本期债券信用评级机构对发行人最近一期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评定为AA或以上，且该评定结果经国家企业债券发行主管部门备案通过后，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品种一债券期限延长5年，或选择在该计息年度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付息日前30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本期债券品种二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具体条款如下：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第6个、第9个和第1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有权选择上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或者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品种二债券存续期的第3个、第6个、第9个和第12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品种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品种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及投资者未行使相关条款。

### 三、发行人偿债能力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对发行人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立信中联审字（2016）D-0533号）。以下所引用的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该审计报告。投资者在阅读以下财务信息时，应当参照发行人2015

年度完整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及其附注。

### 1、 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分析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流动资产合计（万元）	381,956.42	352,699.20
流动负债合计（万元）	200,947.51	412,004.57
流动比率	1.90	0.86
速动比率	1.71	0.77
资产负债率（%）	41.19	41.33
EBIT利息保障倍数（倍）	5.69	-

上述财务数据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流动负债合计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合计-存货)/流动负债合计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100%

4、EBIT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发行人 2015 年和 2014 年流动比率分别为 1.90 和 0.86，速动比率分别为 1.71 和 0.77，2015 年的流动比率较 2014 年上升较快。

发行人 2015 年和 2014 年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1.19%和 41.33%，资产负债率保持稳定；发行人 2015 年 EBIT 利息保障倍数为 5.69。

### 2、发行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情况

项 目	2015 年	2014 年
营业总收入（万元）	3,356.72	2,942.21
营业成本（万元）	779.86	708.57
利润总额（万元）	12,874.42	13,511.35
净利润（万元）	12,887.52	13,483.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12,905.29	13,48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80.97	10,58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86,833.43	-224,601.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62,998.01	56,880.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21,854.45	-157,133.91

2015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3,356.72万元，较2014年增加14.09%，实现利润总额12,874.42万元，较2014年减少4.71%，实现净利润12,887.52万元，较2014年减少4.42%。

2015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80.97万元，较2014年减少8,606.52万元，同比下降81.29%，主要系发行人工程项目建设投入加大，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以及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所致。2015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86,833.43万元，比2014年增加37,768.26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所致。2015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162,998.01万元，较2014年增加了106,117.73万元，同比上升186.56%，主要系发行人于2015年8月27日发行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所致。

#### 四、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债券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情况如下：

债券全称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总额	票面利率	兑付日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永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一）	2015-8-27	5年	8亿元	7.00%	若在本期债券品种一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末，发行人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品种一，则该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即当年的8月27日为本期债券品种一的兑付日。
2015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	2015-8-27	15年	7亿元	5.04%	2030-8-27



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 券（品种二）					
---------------------	--	--	--	--	--

注：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在每 5 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续期选择权，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 5 年，或选择在该计息年度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品种二：以每 3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周期。在每 3 个计息年度末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第 15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

## 五、担保人相关情况

本期债券无担保。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2015 年温州市铁路与轨道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 2015 年度发行人履约情况及偿债能力分析报告》之盖章页）

